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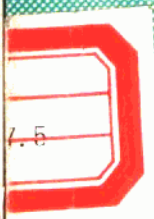
《午夜婵娟》系列小说

(香港) 林燕妮 著

野 霧 中 的 玫 瑰

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

自序

没什么比写完一本满意的书更快乐。零晨四时四十分了，明天又是一个新故事的开始。

在人生波涛中翻滚了这许多年，我感谢上天让我遇上很多奇人奇事。

《野雾中泛出的玫瑰》中有极奇歹毒的女子，为什么？她有她忿怒哀怨的平生。

各人的际遇不同，幸运的，能从沼泽中爬出来；不幸的，就在沼泽中没顶。

狂野的女子，她对生命的报复就是令更多人没顶，但是她乐吗？

报复，很多时候是自欺欺人，心存邪恶的人，会以为自己痛恨别人；其实这种人真正憎厌的是自己。

得不到的男人永远是最好的，人每每喜欢挑战得不着的东西。

得不着的女人永远是难忘的，男主角为此而郁郁避世，只因他不知道真爱与虚幻的爱的分别。

一顾倾城的男人，居然为此而把心灵上锁，他以为锁匙在他自己手中，但长年不开的锁已让锈蚀了，连他自己都打不开了。

性格的悲剧，谁能改写？

能的。

赤子之心，纯真的包容，能驱去一切邪恶，清洗所有锈蚀，打开每一个人的心锁。

《野雾中泛出的玫瑰》是个奇诡的爱情与善恶的故事，我喜欢爱情、亲情与友情，我把邪恶和仁义都写下去，起初执笔时都不晓得有什么结果。

然而，写书有如内心反省，愈写愈感到清纯仁爱的心，一天又一天把恶毒之心压下去，很有点安慰。

复杂奇诡的故事，传达的信息其实是简单的，一个少女仁慈义勇之心，能把邪恶的野雾化为温柔的月华，温柔的月华轻抚我们的心之后，光照大地的太阳又升起来了，恩怨情仇，都应有个了期，不明白这道理的，便是不了解生命的人。

林燕妮
Francis Lam

第一章

雌性的大黑蜘蛛在蜘蛛网上爬行吐丝，网上边有三个雄性蜘蛛的尸体搁在网上，雌蜘蛛没有如传说般把它们吃掉……

飞机在颠簸着，搭客都紧张地扣好安全带。从汕头飞往香港的班机，希望在香港的八号风球还没刮起之前着陆。

目前，才早上九时多，香港刮的是温和的三号风球。

“幸好我们这班机早，不然便回不了家。”莎莎跟邻座的大眼睛同学武小凡说。

武小凡顽皮的大眼带着兴奋的神色：“回不了家最好，活了十七年，都没一天找得着籍口不回家。”

参加中国旅行团，是父母送给她的生日礼物。

武小凡手中拿着杯未喝完的水，忽地飞机骤坠几百呎，心好像离开了身体一样，武小凡杯中的水泼上了天花板，复又洒下来淋得她和莎莎一头一身都是水。

“哈，真好玩！”武小凡看着噙起嘴巴的莎莎：“比坐过山车还刺激。”

莎莎恼道：“我这是新衣呢，真丝的，湿不得水，亏你还说好玩。”

武小凡晃着一头短发，直直的，湿不湿都是一样。

“莎莎，我不相信丝不能沾水，以前没有干洗时，皇帝的龙袍都用水洗。”武小凡是个专门爱驳嘴的。

莎莎用丝巾印着卷曲的长发和裙子上的水：“你啊，连人

带名字都像男孩子一样，你的父母没教过你做女人么？”

“我用他们教？我只是觉得叫小凡尴尬了些，十七岁足了，还是小凡小凡的，中年时我得改名叫武中凡，呀，更好听，威武之中装作平凡，好像个大侠的名字。”

莎莎横了她一眼：“只怕你老年时要叫武老凡了。”

飞机又骤地坠下百呎，搭客哇然大叫，莎莎的安全带连人和带向前冲了几吋，武小凡的也是，两人死命抓着椅子。

武小凡往窗外一看，只见地面上的葵涌货柜码头近得几乎碰着飞机肚子，有空难了！

众人都知道香港充满高楼大厦，要是飞机撞了大厦，后果不堪设想。

在那当儿，搭客倒没喧哗，屏息静气地，但求离开死亡。

机师在千钧一发之际，努力把飞机一扳，冲跃机顶一围灰暗的云，飞机从平飞侧成双翼与地面垂直，再冲上去，避过一切，飞机仍是颠簸不堪，好些搭客呕吐起来。

“总算把命儿拾回来！”后面一行那肥胖的妇人正用卫生袋帮呕吐的朋友接住呕吐物。空姐们都静坐不敢动，武小凡记得起飞后空姐的安全示范，以及氧气罩、救生衣的摆放处。

“噢，莎莎，摸摸椅底，看看到底有没有救生衣。”武小凡摸摸座位下面，有袋东西卷在自动粘贴的帆布兜里，拿出来一看，正是全用白胶袋封死了的救生衣。

前排有个男人，问另一个男人：“你长年飞来飞去，拿过救生衣出来没有？”

另一个男人摇摇头。

武小凡顿然想及，那些救生衣不晓得吊在椅子下多少年没人检查过，若到时不会发胀，不管用怎么办？

她乘莎莎不觉，把那包救生衣丢进脚下的大背囊里，要是回得了家，她一定要试穿，试试拉那根据说一拉救生衣便胀的绳子、吹气管、哨子和据说会亮的小灯胆的功能。

机长终于宣布，香港八号风球刚刮起，得转回广州白云机场去。

搭客惊魂未定，谁都不想回港了。

武小凡对吓得脸色发青的莎莎说：“真幸运，额外多了一天旅游广州。”

莎莎反胃得说不出话来，呕吐令她浑身发软。

正当各人幸免于难，脸部肌肉放松之际，只听见后面有个男人长叹声。

武小凡是个最好事的，不免回头望望。

那男子大约二十五、六岁吧。神色十分失望惆怅，似乎宁愿撞机都要回香港似的。

那男子穿着条浅卡其色帆布裤子，上身是件简单的白衬衫，敞开了喉头两颗钮，长袖卷起了两摺，样子倒是颇好看的，不过愁眉深锁，嘴唇紧紧闭着。刚下了机，那男子不等待任何宣布，便迳自出了机场，跳上了部计程车。

武小凡好奇地跟着他，只听他对司机说：“尽快开到深圳，我得回香港去。”

计程车飞般的开走了，武小凡对莎莎说：“这家伙赶什么？回到香港还不是八号风球，全城活动停顿。”

莎莎没她好气：“关你什么事？我只想找张床躺下。”

旅行团领队安慰众团员：“不用担心，很快便会安排各位到宾馆休息。行李快出来了，各位请取回自己的箱子。”

这个“很快”，一等便等了八小时，黄昏六时才有大巴士来载他们去宾馆。

来到宾馆，天都黑了，武小凡的广州一日游愿望成空，至少咒了那领队十几次。

“早知如此，我们不如跟那男人搭计程车。”武小凡在宾馆房间，把背囊往床上一掷。

莎莎已躺在了床上：“跟陌生男人坐计程车？不怕让人劫财劫色？”

武小凡捧着肚子哈哈大笑：“你？你有色吗？鬼才劫你。我更加无色可劫，怕什么？”想起劫财，她背囊里虽然只有三百块钱，却恐怕让人发现她偷了机上的救生衣，连忙把背囊放在柜子里面。

房间只有一张双人床，两个女孩子瘫在上面。莎莎担心着：“明天什么时候起飞？都没人告诉我们。”

武小凡半丝儿都不担心：“呆多两天更好，反正免费住免费吃，好极。你怕什么？”

莎莎说：“我怕你的鼻鼾，打得震天价响，我怎么睡觉？我还以为只有男人才打鼾的。”

“那你用厕纸塞着耳朵好了。”武小凡盖上毯子，可惜睡意全无。往窗外望，只看见大雾逼来。

窗子关得紧紧的，但雾白茫茫地来了一层又一层，愈来

愈浓，一层推着一层的，万马千军地压过来，似乎要把玻璃窗逼碎。雾已厚重得深灰一团，把街上全部灯光都盖住了，更显得宾馆小房间一灯如豆，黯淡得怕人。

莎莎骇得目定口呆，跟武小凡挤在一块：“这是什么？诡异得像……像我没见过的东西。”

房间内寒意逼人，方才的空调不是那么冷的，武小凡不禁汗毛根根竖起，却不肯承认怕：“你没见过雾吗？你这人，什么都大惊小怪，让我打开窗子看看。”

“别开窗！”莎莎嚷着，但武小凡已乱扭乱撞地打开了窗门一线，雾似冰冷的黑烟般冲进来，房间更加黑暗了，莎莎惊呼起来。

武小凡的哲学一向是：怕到无可再怕时便不如不怕。她大喝一声：“野雾，有种的你别出去！”边说边打开了房门。

奇怪，雾只停留在她们的房间，半丝儿都没扩散出门外。

武不凡回头，连莎莎都看不见，只隐约听到凄凉的女子冷笑声。

“莎莎，你还笑什么？”武小凡扯着嗓子大喊。

莎莎完全没有回答，武小凡摸着黑转回房间，摸着了蜷缩在床上战抖的莎莎，一把扯了她下床便往灯光明亮的走廊走。跑到了酒店大堂，一望，莎莎已哭得一把眼泪一把鼻涕。

“刚才冷笑，现在却哭了？”武小凡骂她。

莎莎吓得脸无人色：“我几时冷笑过了？那房间有鬼，我要换房！”

两个女孩子一闹，弄得旅行团领队都下来了，夜班经理

不耐烦地说：“有什么鬼？这宾馆从没闹过鬼！”

武小凡把方才的情形活灵活现地形容了一番，拉着领队和夜班经理上去看。

一看之下，武小凡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，没有雾，一切正常，房间的灯好好地亮着。

“有什么鬼了？”夜班经理这时理直气壮地提高了嗓门：“你两个发噩梦而已。”

“哪有两个人发同样的噩梦的？”武小凡不服气。

“我跟你们换房好了，台风已经过港，明天早上十时在大堂集合去机场。”领队说。

换了房间，莎莎惊魂未定，死命搂着武小凡睡了一夜。

翌日上机，武小凡问遍了所有人都说没见过雾。武小凡抱着背囊上机去了，没有人检查行李发现她藏起了件救生衣的秘密，她暗自捏了把汗。

回到家，好不容易等到深夜，父母都睡了，她悄悄地开了大门，偷偷地跑到房子后面的山上，试用那救生衣。山上树木繁多，但有块二十呎见方的泥地平台，清晨常有老人家在打太极拳和做甩手运动的。

武小凡把鲜黄的、扁扁的救生衣从胶袋里拿出来，躲在平地后面的一株树后，把救生衣穿过头，挂在脖子上，依照空姐的安全示范，先扣好腰带，然后把左右两块垂下来的胶片一拉，啪的好大一声，救生衣在她措手不及间完全充气膨胀，把她的头和上半身卡在树桠上，脸孔劈拍地让前面的枝叶打得七荤八素。

正在挣扎间，雾薄薄地来了，在月晕下，显得十分诗意，更照得救生衣黄得发亮。

突然她听见簇簇足音，她连忙搂着一大丛叶子掩住那盲人都看得见的救生衣，动都不敢动。在烟雾缭绕中，有个男人踱步上平台，背向着她，双手插在裤袋里，牢牢站定，脸孔只朝着一个方向，直站了半小时，动也不动。武小凡可苦了，胀鼓鼓的救生衣和树桠夹得她透不过气来。

那男子像听见了什么，微微抬起头来，雾又浓了一点，武小凡在树叶间偷窥，只见个穿着白裙子的长发女人，飘然无声地走到男的面前：“你来了。”

“是的，我来杀你。”男的说：“枪呢？”

月华凝在女的朱唇上，发出淡淡的光芒，像粉红色的珍珠一样。

她的双眉像两个秀逸的山峰，隔在圆润的眉心左右。眼睛，一双欲说又何曾说的 美眸。迷人的是眼神，不是大小。

女郎从白布造的挂肩袋里抽出一枝枪，平静地交给男的。一脸恳求的温柔。

男的没有把手枪接过：“昨天我等了 you 一夜。”

“我以为台风袭港，你从汕头回不来了。”女的说。

从汕头回来？武小凡竖起了耳朵，莫非就是他？

那男的转过身来背着白衣女郎：“你知道我是从不失信的。”

正是他！武小凡惊奇不已，那正是在机上长叹，双眉深锁的男子。

“多活一天不好吗？”男子再度长叹：“我既想你多活一天，复不想失信于你。昨夜，我在雾起时直等至雾散时。”

“请你回过头来好吗？”在雾中，白衣女郎更显得楚楚可怜。

男的垂头默思，显然内心的挣扎极大。

除了风吹叶声，一切都静默。

“回过头来，看看我吧。”女的声音如哀泣的竹箫。

男的终于回过了头。

白衣女郎柔弱的双手握紧着枪柄：“多活一天，我的折磨多一天，如果你怜惜我，便奉命行事吧。”

白衣女郎把枪交到男的手中：“谢谢你。”

男的握住了枪退后几步，往四周望望：“雾还没够浓，仍不是开枪的时候。”

女的凄然等着：“希望雾快点浓起来，那么你便安心点。我站在这儿不动，直至雾浓得你看不见月亮，也看不见我的时候。你是神枪手，百发百中的。”

“当然。”男的说：“那么你倒下去时我不用看着。”

雾千万不要浓起来，武小凡仰望淡淡月色，女的是那么哀凄，男的是那么沉痛，为什么她非死在他枪下不可呢？

他们是什么关系呢？

雾一步一步地压过来了，愈来愈浓，渗着寒意，把月色与天上人间隔着，白衣女郎的影子渐渐消失在灰暗的雾中，武小凡再也不能看见她。

男的亦渐渐让雾吞噬了，武小凡眼前是一片伸手不见五

指的雾。

他看见她了，他要开枪了。

静寂，静寂，半点脚步声都没有，雾中的两个人显然没有动过。

又过了一阵子，毫无动静。

他下不了手，是吗？

武小凡觉得他们其实是感情深厚的，他不会杀她。

武小凡安慰着自己。

突地她听见枪闷声地一响，男的“噢！”了一声，似乎倒在地上。

跟着一连串轻盈的细碎脚步声向男的那边走来，停下了一会儿。

那是谁？

又多了一个人？

她听见金属轻轻相碰的声音，跟着又是细微得几乎听不见的脚步声，渐行渐远，留下女子凄凉的冷笑声，正如她在宾馆房间听见的一样。

武小凡不禁心中一寒。

她连人带膨胀了的救生衣卡在树桠间，一动树叶便会沙沙响，看不见亦动不得，浓雾中到底有多少人？

头卡在树桠的滋味真不好受，救生衣紧紧夹着她的脖子，难受加难受。

在浓雾中不晓得过了多久，武小凡呼吸困难，脖子酸痛得几乎断掉。

雾渐渐退去，月色重现，武小凡一看，白衣女郎不见了，男的却躺在地上有如死去！

再看，那男子胸前有滩鲜红的血，染满了他的白衬衫，手上本来握着的枪却没有了。

武小凡吓得魂飞魄散，挣扎着把脖子箍得紧紧的救生衣脱下，但头老是钻不出来，死命地拉拉扯扯了半天，头才钻得过那紧细的水泡圈圈。

这么牢固，掉在海里包管不会淹死，人没可能从圈圈中滑出来，原来救生衣真是有用的。

在她挣扎之际，救生衣附着的求救哨子的绳子缠住了树枝，她没法把救生衣拉出来。武小凡顾不得那么多了，没命地往家里跑，钻了上床。

天亮时去树丛平台做体操的人必定会发现那具男尸，要是警方搜查命案现场，必定会找到挂在树上的飞机救生衣，上面有她的指模，甚至头发，愈想愈不妥，她又爬起床来，悄悄出门，拿了剪刀，打算拆走那件刺眼的黄色救生衣。

她不介意做证人，但偷了航空公司的救生衣也是罪名一条，她必须毁灭罪证，做不成凶案证人也罢了。

跑呀跑的，还没到平台，已看到了几个警员站着，两个早起的老伯伯在指手画脚，大概是首先发现尸体的人，警员正在聆听。

她看见用白布覆盖着的尸体让救护人员用担架抬走。

再往树丛中望，那件发胀得像黄色大水泡的救生衣纵影全无。

已让警方发现拿走了？一警之下，她又没命似的转身狂奔回家。

怎么办呢？不能跟任何人说的。

“走着瞧罢！”武小凡在睡房自言自语。

开了收音机，开了电视机，等待着，等待着什么时候才有这宗命案的新闻。

到底死了多少人？她不知道。那个白衣郎死了没有？浓雾中有没有第三个人上过山，把那一男一女都干掉？

等了半天，广播电台有新闻了：清晨发现男尸一名，胸口似有刀伤深创……

据警方发言人称，造成致命伤口的凶器，须经剖验才能肯定是什么，现场并无发现任何可疑物体……

那么，她的救生衣呢？那么胀那么大，居然没人看见？

“小凡！”母亲含笑进来，交给她一包礼物：“打开来看喜欢不喜欢。”

武小凡把包得彩色缤纷的盒子打开，一片鲜黄色涌进眼前，吓得她哇的一声大叫起来。

她的大叫也把母亲吓了一跳：“爸爸叫什么？是条裙子来的。”

武小凡的心怦怦跳，裙子很美丽，但她再忍受不住黄色的刺激。

“生辰快乐！”姑姑轻吻了她的脸颊：“十七岁了，可以参加大人的宴会了。今儿晚上张家阿姨请客，听说你生日，怎么都要我把你一道儿带去，你就穿这条裙子罢。”

武小凡看见裙子便头疼，她记得张爱阿姨，武家住半山，张家住在山顶大宅里，挺富有的。

跟三、四十岁的人吃饭有什么好玩？不过她今天宁愿挨闷，也不想独个儿留在家里。

黄昏，武小凡千百个不愿意地穿起了黄色的新裙子，跟着父母到张家。客厅大，客人已到了二十几个，宴开三席。

客人尚未到齐，武小凡跑了去花园看风景，山顶老是雾大，看不见什么，风一吹，她仿佛听见凄凉的女人冷笑声，不期然打了个哆嗦，蹭回大厅里面。

一进去，跟个女人打了个照脸，唇色如粉红珍珠，双眉像两个秀逸的山峰，一双欲语还休的美眸，活像昨宵那白衣女郎的影印。武小凡不禁啊了一声。

“白太太，你的美貌令小女失仪了。”母亲对那少妇说。

“哪来的话！”少妇娇羞得粉脸泛红：“你家千金长得真标致才是。”

少妇的身旁，站着个伟岸的男士，样子似曾相识。

“武太太，这是外子白文涛。”白太太跟他们介绍。

武小凡怔怔地瞧着他，直直的双眉横成一索，一气呵成得只让挺直的鼻梁分开，一双眼睛光芒闪耀，嘴唇薄薄的，虽然紧闭着仍有俊俏的笑意，比起太太的好看不遑多让。

武小凡从没见过白文涛，然而这张脸孔老像看过似的，但搜遍脑袋，她都想起有谁像他。

寒暄几句，白氏夫妇便让较为相熟的朋友扯去聊天了。

“妈，你认识他们吗？”武小凡问。